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以传真或短信息、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表决票 9 票，实收表决票 9 票。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发生了较大变化，标的公司业绩出现一定波动，继续推进本次交易将面临重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对本次交易各方负责的精神，为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公司拟终止本次交易，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

此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因业务开展需要，有以下超

出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具体为：

1、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韵洪广告有限公司原预计与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的2016年广告代理业务为3,000万元。因广告业务需求超过预期，该项广告代理业务将达到5,000万元，超出预计2,000万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电广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因新增电视剧销售业务，向湖南广播电视台卫星频道和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销售电视剧，交易金额分别为3,000万元和705万元。

以上关联交易的定价是根据市场价格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相关内容详见《关于2016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75）。

公司关联董事龙秋云先生、彭益先生、尹志科先生、袁楚贤先生、毛小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16年12月13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股东大会，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内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7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5日